

國立東華大學校內教師合聘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

修正規定	現行規定	說明
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增進校內學術單位間教學研究資源共享，促進單位間整合發展，規範各教學、研究單位之間合聘教師之權利義務及相關事宜，特訂定本辦法。	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規範各教學、研究單位之間合聘教師之權利義務及相關事宜，特訂定本辦法。	明訂立法目的之一為增進校內學術單位間教學研究資源共享，促進單位間整合發展。
未修正	第二條 本校教師之合聘，以二個單位合聘為原則。	
第三條 本校教師之合聘，分為主聘單位與從聘單位，原聘任或支薪單位為主聘單位，其他單位為從聘單位。但主從聘單位另有約定者，從其約定。	第三條 本校教師之合聘，分為主聘單位與從聘單位，原聘任或支薪單位為主聘單位，其他單位為從聘單位。	因應校務推動需要配合修正。
第四條 本校教師之合聘，應由從聘單位向主聘單位提出，經合聘教師及其主聘單位同意後，報請校長核定。更改主從聘單位，應經合聘教師及主從聘單位同意。	第四條 本校教師之合聘，應由從聘單位依其教學、研究之需求，向主聘單位提出，經該教師及其主聘單位之教評會同意後，報請校長核定。更改主從聘單位，應經合聘教師及主從聘單位同意。	因應校務推動需要配合修正。
未修正	第五條 從聘單位擬不繼續合聘時，應依行政程序簽會主聘單位	

	同意，報請校長核定。	
未修正	第六條 合聘教師之升等、教師評鑑、年資晉薪、休假研究、進修、延長服務、解聘、停聘、不續聘等事項，由主聘單位辦理，並得參酌從聘單位之意見。 主聘與從聘單位如有爭議時，提請合聘單位之上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處理之。	
未修正	第七條 合聘教師之員額，原則上計算於主聘單位。但主聘單位如有員額限制，則依合聘教師於主從聘單位間之權利義務而議定。	
未修正	第八條 合聘教師得利用從聘單位之圖儀設備，參與其學術活動，及指導學生研究。	
未修正	第九條 合聘教師經從聘單位同意，得參與從聘單位之學術政策、經費分配、人事問題等會議之決策。	

<p><u>第十條</u> 從聘單位如因業務需要，得經主聘單位同意，聘請合聘教師兼任其行政管理職務，並支領主管職務加給。</p>		<p>因應校務推動需要配合新增。</p>
<p><u>第十一條</u>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</p>	<p><u>第十條</u>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</p>	<p>條次遞移。</p>

國立東華大學

學院

系所合聘專任教師提聘單

本提聘單共 3 頁，第 1 頁

姓名			性別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	
職稱			身分證字號				聯絡 電話	
			護照號碼					
<u>主聘單位</u>						<u>從聘單位</u>		
缺額來源								
聘期起訖年月		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聘						
擔 任 課 程	系所別	年級	科目	必修	學分	每週 時數	開課學期	原授課教師姓名
主聘系所 主管簽章		從聘系所 主管簽章		院長簽章		教務長		校長
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	簽會 人事室意見		
學年度		學年度		學年度				
第 學期第 次		第 學期第 次		第 學期第 次				
系所教評會通過		系所教評會通過		院教評會通過				

※注意事項

1. 本表適用於校內合聘。
2. 擔任課程科目名稱、學分及每週授課時數，務必翔實填寫。

系所聯絡人：

分機：

本提聘單共 3 頁，第 2 頁

	學 校 名 稱	系 所	修 業 起 訖 年 月 至 年 月	畢 業 或 學 位 領 受 年 月	學 位 稱 名 稱	繳 送 證 件	
						名 稱	件 數
學 歷			年 月 至 年 月	年 月	學 士		
			年 月 至 年 月	年 月	碩 士		
			年 月 至 年 月	年 月	博 士		
			年 月 至 年 月	年 月			
			年 月 至 年 月	年 月			
經 歷	服 務 學 校 (機 關) 名 稱	職 稱	專 任 或 兼 任	任 職 起 訖 年 月	擔 任 課 程 名 稱 或 職 務	繳 送 證 件	
						名 稱	件 數
				年 月 至 年 月			
				年 月 至 年 月			
				年 月 至 年 月			
				年 月 至 年 月			
				年 月 至 年 月			
現 職				年 月 至 年 月		本欄務必填寫	
				年 月 至 年 月			
已 審 定 教 師 資 格	職 稱	證 書	字 號	年 資 起 算			

本提聘單共 3 頁，第 3 頁(本頁格式不拘，得以另行打印之著作目錄替代)

最近五年內發表著作	名 稱	出 版 處 所	字 數	出版年月	隨 繳 冊 數	

◆ 以上表格所列學歷、經歷、現職、教師資格及著作目錄等各欄所填均屬實。
應徵者簽章：